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2025年慈溪市龙山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由慈溪市农业农村局以慈农〔2024〕209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镇自筹及上级财政补助，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法人单位为慈溪市龙山镇人民政府，招标人为慈溪市龙山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宁波元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项目位于慈溪市龙山镇，涉及东渡村、海甸戎村、双马村、松浦村、太平闸村、新东村、新西村等7个行政村及龙山海涂地。计划建设高标准农田2103亩。主要建设内容为：修建泵站9座，疏浚沟渠8.142公里，衬砌明渠（沟）2.492公里，排水暗渠（管）0.16公里，管灌1535亩；修建机耕路1.847公里等；标段：1个。项目概算静态总投资为839.8万元。本标段招标范围为田间道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相应概算投资约839.8万元。招标控制价：7330114元。计划工期210日历天。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持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应持有省级及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
4.2 潜在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前应办理交易主体信息登记，具体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主体登记”栏目进行操作。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2月26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4年12月30日09时30分】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01月09日09时30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gbweb/login>）。
5.3 逾期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慈溪市龙山镇人民政府

地址：慈溪市滨海经济开发区灵峰路1000号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574-63716072

招标代理：宁波元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慈溪市古塘街道恰恰大厦2号楼10楼

联系人：孙工

联系电话：0574-23636200

监管部门：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